

石台团县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3.32	3.23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
公务接待费	3.32	3.23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
公务用车购置		

二、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石台团县委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为 3.23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97.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.23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97.3%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元，与 2016 年度决算一样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 3.23 万元，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，减少 0.17 万元，下降 5%，下降的原因是：委机关进一步控制来人接待范围，严格规范接待标准。2017 年石台团县委国内公务接待共 68 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），615 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）。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、外省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财政公务往来支出，包括来宾食宿费、车辆租用费等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县委县政府 30 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石台县预算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石发办〔2015〕32 号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元，与 2016 年度决算一样。2017 年，石台团县委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。

联系方式：石台团县委政务公开电子邮箱：
sttxw6022861@163.com。